

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关于十二届省委第七轮巡视集中整改 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5年3月19日至6月10日，省委第一巡视组对青岛农业大学党委开展了常规巡视。7月11日，省委巡视组向青岛农业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委及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青岛农业大学党委对照省委要求和巡视组反馈意见，认真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勇于担当，真抓真改，确保巡视整改取得实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校党委坚持把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和统筹协调整改工作，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牵头校领导、牵头部门、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逐项对账销号，全力以赴抓整改、不折不扣抓落实。

（二）坚持以上率下。校党委领导班子及成员坚持从自身改起、从自身做起，坚决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召开党委会、专

题调度会研究部署和听取整改进展情况。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常态化调度工作进展。全体班子成员主动深入分管单位调研、督促、检查，确保巡视整改落地生根。

（三）健全长效机制。在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同时，进一步扩大问题查找面，认真排查各领域、各层面、各环节类似问题，深刻反思问题根源，举一反三。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按规矩办事处事成事，把整改过程变成堵塞漏洞、加强管理、完善制度的过程。

（四）强化督促检查。建立“定期调度、专题研究、常态化督查督办”工作机制，施行“红黄牌”预警机制。对确实整改到位的问题，认定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对没有整改到位的问题，责成限时办结。校纪委将整改落实监督工作作为加强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和同级监督的有力抓手，制定监督方案，形成责任清单，开展现场监督，有效推动了巡视整改工作。

（五）加强统筹协调。校党委坚持以巡促建、以巡促治，把巡视整改工作与学校中心工作相结合。坚持“学查改”一体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有关做法被《大众日报》报道；获省级教学成果奖 25 项，引育国家级人才 5 人；新增省部级科研平台 5 个、重大横向项目 8 项，服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案例获省发改委表彰（省属唯一高校），实现以整改推动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巡视反馈问题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一）关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方面

1. 关于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方面

一是成立校级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发挥统筹协调与指导推进职能，着力研究并解决课程思政建设中遇到的突出矛盾与实际问题；建立常态化会议机制，每年召开2次专题工作会议，重点审议年度建设规划与实施方案，系统部署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具体举措，全面总结年度工作成效。构建“学校统筹、学院落实、多方协同”的联动机制，设立专职管理岗位，配强专职人员，实现全过程管理与常态化支持，确保工作推进有力、责任落实到位。二是制定实施《思想政治工作实施方案》与《课程思政集体备课方案》，明确要求各教学单位每年至少组织3次覆盖全体专业教师的集体备课活动。截至目前，全校累计开展集体备课16次，有效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持续提升。三是积极推进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累计认定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30门，其中6门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组织参加各级教学竞赛，在2025年青岛市大中小学课程思政教学比赛中获一等奖3项、二等奖1项，实现以赛促教、以赛促改。1个教学团队荣获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思政组二等奖，取得国家级奖项突破。四是注重模式凝练，重点培育课程思政教学成果《农科类专业“一基三

维两协同”课程思政建设路径探索与实践》获评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系统总结并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课程思政建设典型经验。

2. 关于学校学习评价方案方面

一是优化学生评教指标体系，新增“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指标”，权重设置为15%，以量化评价倒逼课程思政落地，推动评教体系更具科学性、导向性。二是聚焦评教执行环节，在期末学生评教工作中提醒强调已将“课程讲授中有机融入思政元素”列为核心评价要点，引导学生积极评价任课教师课程思政效果，落实“教—学—评”三位一体的课程思政质量闭环。三是开展《厚植三农情怀 筑牢课堂阵地》《课程思政教学设计》专题培训，深度解读《山东省课程思政教学指南（农学类）》，并建立“每学分配套1个育人案例”的教学设计标准，7个案例成功入选山东省本科高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课程思政优秀案例，实现课程思政建设成果的标志性突破。

3. 关于教师课程思政建设培养培训规划方面

一是发布年度课程思政培训规划，紧扣“分层分类、系统贯通”原则，构建起教师能力培训、专题研修、教学竞赛三位一体的课程思政培育体系。组织教学名师讲座、案例研讨、跨学院工作坊等专项培训4场，选派28名骨干教师赴清华大学、同济大学等国内顶尖高校参加省级教师培训项目，有效拓宽教师育人视

野、提升思政教学能力。二是强化课程思政培训师资队伍建设，组建由马克思主义学院专家、教学名师、优秀思政课教师、校外知名学者等 120 人构成的课程思政培训专家库。全年常态化开展教学沙龙、集体备课、经验交流会等各类课程思政培训 24 次，推动课程思政培训与研讨向系统化、规范化、常态化持续提升。三是深化成果凝练推广，组织开展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案例征集评选活动，新增省级课程思政优秀案例 7 个。

4. 关于执行思政课管理制度方面

一是严格执行思政课管理制度，上学期校领导听思政课共 46 门次，校党委书记、校长、分管思政课建设和分管教学、科研的校领导均已完成 6 门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听课任务。二是修订《领导干部及教学管理人员听课管理办法》，建立校领导听课计划台账，安排专人跟进听课情况；建立校领导听课建议反馈台账，反馈思政课听课意见 50 余条，有效推动了教学质量的提升。三是开展思政课统一备课，持续提升教学质量，先后获山东省青教赛优秀奖、省高校思政课 2025 年度“萌新磨课总会”本科组特等奖和一等奖；系统构建 AI 赋能数字思政育人新范式，相关典型做法被山东省教育厅专题刊发为工作典型案例，获全省推广。

5. 关于对教师日常教育管理监督方面

一是完善制度体系，出台《关于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加强新

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教师师德师风考核办法》等文件，构建起“教育、考核、监督、惩处”一体化建设体系，对教师日常教育管理监督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二是强化监督和教育，畅通举报渠道，将师德师风纳入2025年下半年校内巡察内容。开展抓教风促学风专项行动、科研诚信建设月主题活动，组织20余次科研诚信宣讲等活动，邀请教育部和国家基金委专家做师德师风和科研诚信专场报告，引导广大教师筑牢师德底线。印发警示教育案例2期，对涉及师德失范问题教学人员进行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三是强化结果运用，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首要位置，实行“一票否决”；对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教师，及时进行提醒谈话、诫勉教育；对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强化警示效应。四是开展职称评聘政策解读和培训，严格执行职称申报诚信承诺和失信联合惩戒制，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一贯到底，顺利完成2025年度职称评聘工作。

6. 关于加强师德建设方面

一是建立健全规范化师德违规通报制度。制定《师德失范行为通报暂行办法》，明确通报范围、内容要素，并根据违规行为的性质、情节、影响程度，区分内部通报与公开曝光，确保通报工作的严肃性和针对性。二是构建线上线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

在教师工作部网站专门开设“曝光平台”，向全校公开经查实的师德失范行为及处理结果；各学院通过全体教职工会议、专题会等进行内部通报，强化警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三是健全师德失范典型案例通报机制。对师德失范典型案例进行分级分类通报，截至目前，通过线上平台发布师德警示教育案例 17 批 149 个，印发 2 期警示教育案例，不断强化警示教育作用，引导广大教师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四是强化长效机制建设。出台《关于健全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强化全链条管理，坚持师德失范“零容忍”，持续涵养高尚师德师风，形成教师立德修身、敬业立学、教书育人的新风貌。

7. 关于教师聘用合同方面

一是修订聘用合同文本，在合同文本第五条、第六条增设专门条款，明确要求受聘教师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守宪法法律法规，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职业道德，为人师表，教书育人，将思想政治表现作为合同履行的基础性、前提性义务。确保新签订聘用合同均采用修订后的文本。二是立行立改，组织全校专职教师签订《教师师德师风承诺书》，完成 2021 年以来新进工作人员聘用合同补签工作，强化师德师风考核，建立“个人承诺—学院监督—学校考评”闭环管理机制，政治引领责任进一步压实，教书育人初心使命更加坚定。

三是推动构建长效机制，系统提升教师的师德修养、育人本领和创新活力，持续强化教师党支部在教职工职称评审、考核评价、评优奖先等方面的政治把关作用。在2025年职称评聘工作实施过程中，面向申报人所在党支部征求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方面的意见，并严格执行“一票否决”。

8. 关于教师岗位竞聘方面

一是针对反映的问题制定了处理方案，对相关申报材料进行系统性比对与核实，坚持实事求是、惩前毖后的原则，组织高级评审委员会会议进行重新评议。二是修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处理流程，明确处理时限和责任部门，强化协调联动，实现了师德师风问题闭环处理。三是在2025年职称评聘工作中对典型案例进行了通报，建立了职称申报诚信承诺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申报材料层级负责制、职称评审责任制以及职称评聘工作公示和回避制度，对于违反规定的相关人员依规处理，有效推动职称评聘工作规范运行。

（二）关于推进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方面

9. 关于高水平学科建设方面

一是制定落实《关于推动学科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将水产列入学校“特区学科”，农业工程定为重点培育建设学科，在人才引育、经费投入、平台建设、政策支持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建立“一事一议”专项机制。二是点对点对接两个学科，开

展学科短板“地毯式”排查，量身定制学科建设提升方案，明确阶段目标、责任清单、推进时限，全力推动2个学科建设质效提升。三是严格对标山东省高水平学科考核指标体系，进一步压实学院建设主体责任，定期召开高水平学科年度考核推进会、专题协调会，统筹相关职能部门协同赋能，集中资源向2个学科建设发力，构建起“学校统筹、学院主抓、专班推进、全员参与”的工作格局。在2025年高水平学科期满考核中，水产学科获得优秀，农业工程学科获得合格。2个学科全部入选2025软科中国最好学科，并作为主干学科持续保持在ESI全球前1%。

10. 关于省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方面

一是建立并动态更新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工作进展台账，系统推进课程资源建设并向一流专业建设点倾斜。8门课程获批省级智慧课程建设项目，其中7门所属一流专业，同步立项校级智慧课程30门，覆盖23个一流专业，获批6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其中所属5门所属一流专业。通过持续强化经费投入与过程管理，推动29个专业建设点完成省级优质线上线下课程建设任务，30个专业建设点完成省级教材出版任务，一流专业整体建设质量与数字化教学水平显著提升。二是组织开展2025年“双师双能”型教师校级认定工作，重点面向一流专业加强队伍建设。35个一流专业中，已有29个专业“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标准，整体达标率为82.86%，师资队伍的双师结构与实践教学能力得

到明显优化。三是修订完善《教材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文件，强化教材建设与激励机制。4部教材获评山东省一流教材，“双师型”教师在教材编写、课程建设等方面的积极性得到进一步激发，逐步形成以制度促建设、以激励促发展的良性机制。

11. 关于科研机构工作推进方面

一是强化调研，立足学校实际，对黄河三角洲盐碱地农业研究院、农业传播与教育研究院（齐民书院）、智慧农业研究院处级领导干部职数进行了调整，并按要求配强干部。二是深度服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制定《青岛农业大学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30年）》，与山东省黄河三角洲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签订全面合作协议，获批“农业农村部动物疫病东营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入驻农高区团队14支，2个团队获黄三角农高区盐碱地综合利用优秀科技成果奖，服务黄河国家战略案例被省发改委表彰，为省内唯一获表彰高校。三是农业传播与教育研究院（齐民书院）积极开展学术交流，当选山东农业历史学会常务理事，出版《崔子忠研究》（上下卷），获批省级农业历史文化领域项目5项，其中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资助项目2项、省专项一般项目1项、省艺术科学重点课题1项。四是智慧农业研究院积极筹备组建5个智慧农业特色研究分中心，聚焦智慧水产、数字茶业、设施园艺及智慧草业等重点领域与关键共性技术，初步构建技术研发体系；跨学院、跨学科组建

智慧农业交叉研究团队 5 个，联合浩丰集团、国家超算济南中心、省发展集团等行业头部企业与科研机构，积极开展产学研协同攻关；以草业、海洋数据为试点，稳步推进农业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快打造以生物信息学为基础的智能生物育种基础支撑平台。

12. 关于推动校地协同发展方面

一是出台实施《服务青岛乡村全面振兴行动方案（2025-2027）》，高质量推进服务青岛乡村振兴“118”战略，与 163 家驻青单位签订科技合作项目 217 项，累计合同金额 5177 余万元，牵头与青岛市农业科学研究院、青岛市畜牧工作站等 6 家单位共建“现代农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主办首届特种食品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大会，选派科技副总 10 名，服务青岛市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片区党建指导员 21 名，为地方提供决策咨询，推动党建联建共建，助力产业升级与农民增收。二是围绕优势特色产业链，与城阳区、莱西市、平度市、上合示范区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建打造胡萝卜、“水产三件套”、智能农机装备等优势特色产业链，组建服务团队，共建现代农业产教联合体和实践基地。三是与青岛市共建“现代农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修订《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管理办法》，新增横向科研项目 606 项；科技成果转化收入 464.6 万元；苹果品种“红丹”、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绿色制备技术等成果成功转让。四是培育乡村全面振兴新型技能人才，获批 2025

年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省级班，举办水肥一体化促粮油作物大面积提升培训和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培训等七期近千人次，推广乡村振兴“青岛做法”和“青岛经验”，服务地方发展的科技支撑能力持续彰显。

13. 关于发挥科技小院助农惠农作用方面

一是 35 个科技小院已开展实用技术调研，针对调研问题，进行了实用技术研究共计 42 项，通过科技长廊、晚间课堂、田间学校等载体开展农民培训 50 余场，制定技术标准 10 项、授权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发表实用技术研究论文 20 余篇，“零距离”打通科技惠农通道。二是出台实施《科技小院及科技小院集群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科技小院及科技小院集群建设方案》等制度，依托全国服务管理平台动态监测评估，开展科技小院年度考核，对 62 个考核合格和优秀的小院予以奖励。新获批中国农技协科技小院 7 个，18 个科技小院通过教育部办公厅、农业农村部办公厅、中国科协办公厅的质量监测，通过数量位列全国第五名，建设水平显著提升。三是成立科技小院领导小组，专设管理办公室，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科技小院工作，强化统筹引领与组织保障。四是邀请国家及省市农技协、科协专项指导 8 次，组织 11 个小院参与青岛科普月活动，5 个小院入选青岛市科技小院建设提升活动和基层科普行动计划，1 个获评“全国优秀科技小院工作案例”获省领导肯定。五是承办山东科技小

院学生能力提升活动和第三届科技小院组别赛，在全国科技小院大赛圆桌论坛、山东省科技小院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大会上作典型发言，获全国总决赛二等奖、三等奖，师生爱农兴农责任感和助农惠农氛围显著增强。

（三）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方面

14. 关于舆情风险防控方面

一是深化与网信、公安、教育、宣传等部门协同，加强与信访、校长信箱、接诉即办信息共享，召开4次意识形态、网络舆情处置联席会。开展秋季学期意识形态和网络舆情风险点排查、网络舆情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制定3期高教领域舆情案例选编，发放《网络信息安全法规读本》9700册，上线校内舆情处置系统，制定8期舆情处置通知单，妥善化解风险。二是出台《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提升舆情风险防控能力若干措施》，开展2025年度意识形态督查考核，舆情风险防控责任持续夯实。

15. 关于专职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方面

一是扎实推进实验室安全规范化建设，系统完成1124间实验室年度安全分级分类动态调整，精准划分风险等级、明确管控标准，实现实验室安全管理全覆盖、无死角。二是聚焦实验室管理队伍建设短板，为12个学院配齐配强14名专职安全管理员，配套开展安全政策、实操技能等专项培训，提升管理队伍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推动实验室安全管理专业化、常态化水平显著提

升。

16. 关于实验室安全管理方面

一是完成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调整，使用危险性气体的实验室从 24 间增加到 39 间，安全中风险级别及以上实验室从 273 间调减至 245 间，实验室安全等级更加科学合理。二是制定《省教育厅 2025 年度实验室安全调研专家组现场调研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实施实验室管理系统与基础安全保障第一期项目，进行实验室信息化系统建设和部分高风险点位监控与监测报警装置配备。目前，11 间中风险实验室 22 套监控已安装完成；39 间 46 个高风险位点气体监测报警装置安装工作均已完成。三是实施实验室管理系统与基础安全保障第二期列入 2026 年校园提升改造项目，结合 2026 年结合一期项目实施情况适时进行招标建设。

（四）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方面

17. 关于防范廉政风险机制方面

一是修订并严格落实《青岛农业大学“三重一大”议事决策制度实施细则》，对党委会研究的“三重一大”事项，逐一制定廉政风险防控措施，纳入督办工作台账，确保工作落实落地。二是制定《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和报告暂行规定》，从制度层面强化了对领导干部干预重大事项的监督管理。三是建立廉政风险动态排查机制，开展“1+X”专项督查，强化防控措施，实现全流程闭环管理。

18. 关于落实“一岗双责”方面

一是严格贯彻省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有关要求，明确要求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开展16次党风廉政建设调研。二是召开党风廉政会议，领导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发放落实“一岗双责”通知2次，定时督促提醒校领导开展廉政调研等工作。目前，所有校领导均已完成党风廉政建设调研。三是召开全面从严治党专题党委会，总结分析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进行廉政谈话，持续压实“一岗双责”。

19. 关于提高巡察工作质量方面

一是开展三届党委第二轮巡察，对6个单位进行巡察，发现问题156个，通过受理信访举报、巡审联动等方式发现问题线索2件，已按程序移交校纪委，巡察利剑作用进一步彰显。二是创新培训方式，采用校内+校外、报告+研学、巡前+巡中的方式开展本轮巡察工作培训。充分发挥纪检委员“传帮带”作用，进一步增强巡察工作队伍的专业性，提升发现问题线索能力。三是强化部门协调配合，商请纪检监察、财务、审计、人事、教务、研究生等有关部门，提供二级党组织需重点落实的制度文件、重点监督任务清单，并通报本轮被巡察党组织有关情况。四是制定《关于巡察工作办公室向党委汇报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综合情况的办法（试行）》，推动党委全面掌握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进展，及

时研究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有关事项。五是巡察办联合校纪委、组织部对上一轮巡察整改成效进行审核评估，并向校党委进行了汇报。

20. 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方面

一是组织学习《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修订《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公务接待均符合相关规定。二是开展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1+X”专项督查2次，实现各相关职能部门联动监管。三是持续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制定《党委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完成对校内二级党组织学习教育评估总结和学校层面学习教育总结工作，相关做法被《大众日报》报道。四是扎实开展高校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23项任务全部整改完成。推进清廉学校建设，风清气正的校园氛围持续浓厚。

21. 关于执行学校新章程方面

一是根据《山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章程修正案核准书第52号（青岛农业大学）》批复要求，正式发布修订后的《大学章程》。二是在新进教师培训和新生入学教育中开展《大学章程》学习，增强了师生的思想认识和行动自觉。三是落实章程管理责任制，由专人负责章程修订、报送、公布及后续更新的全流程跟踪，确保章程建设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四是推动以《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建设，全面制定修订73个校级制度，废止45个制度。

22. 关于部门规范履职方面

一是优化部门职责分工体系，进一步厘清机构设置及各部门职责，完成对部分机构职责的调整工作。二是强化督办落实机制，建立《重大任务督办台账》制度，对推进不力事项实行“立项—督办—跟踪—销号”全流程闭环管理；强化督办结果运用，将落实情况纳入部门及个人年度考核评价体系。三是建立纪委监委政治监督、组织部干部管理、党政办公室督办“三位一体”的监督机制，实施“红黄”牌预警机制，依托原有督办系统实现监督信息共享，有效推动督查问责与干部监督协同发力。四是梳理教学实验平台管理职责，成立专项工作组，加快推进校院两级教学实验平台规划论证。目前，生物公共实验教学中心已投入使用。

23. 关于打破数据壁垒方面

一是全面梳理现有业务系统，完成新建采购管理系统、房产管理系统等业务系统中央数据库同步工作，实现了跨部门数据共享与应用。二是制定合同管理问题整改技术方案，搭建文档类数据共享平台，实现合同数据的互联互通及合同电子版网上共享和全流程线上管理。三是完成人事管理系统退休手续线上流转功能调试并上线，支持教师自主选择线上办理或线下审批。四是组织开展“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月”和“网络安全进校园”活动，进一步提升师生数字素养能力。五是系统梳理一站式服务平台各类线上办事流程，建立“意见征集-反馈整改-效果评估”的常态化

机制，动态优化审批环节与操作流程，持续提升服务便捷度。

24. 关于规范资产管理方面

一是对照要求，建立台账，厘清问题，分类整改，稳步推进。对合同期满未经评估的出租项目，全部经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后重新进行招租。二是建章立制，推动落实落地，形成长效机制。制定《土地使用管理办法》，明确土地权属管理、规划编制、使用审批、利用监管及责任追究；修订《国有资产有偿使用管理实施细则（修订）》，明确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加强可行性论证和审批管理，必须经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价值评估，做好风险控制和跟踪管理。同时，创建学校采购管理平台出租出借管理模块，完善资产有偿使用项目动态管理信息。三是把握政策要求，统一思想认识，开展专题培训。以巡视提出问题为导向，围绕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精准点题，邀请山东省农科院和山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专家讲解国有资产管理实务，针对学校的具体情况开展答疑，把脉问诊，为问题整改和下一步工作开展给予指导。

25. 关于规范招标采购方面

一是严格投标资格准入审查，投标供应商须提供《采购诚信承诺书》，投标授权代表出具《授权委托书》并提供投标授权代表的社保缴纳证明。二是加强采购代理机构审核把关，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报名完成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供应商关联关系查询，在开评标组织现场，采购代理机构加强对供应商的关联

关系审核，认真审查投标人投标资料。三是开展招标采购全流程排查，排查梳理招标采购全流程风险点 16 个，制定防控措施 27 条，针对招标采购活动执行和日常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风险点，发出风险提示函 6 期，出台管理办法 1 个，强化预警发布和风险研判，切实降低招标采购领域风险隐患。四是建立供应商评价信用制度，制定出台了《供应商诚信管理办法》，明确供应商资格条件、权利义务和诚信要求，规范供应商诚信管理，维护学校采购工作秩序。五是规范采购决策机制，严控单一来源采购适用。实施“审核+论证+公示”机制，对执行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合理性必要性开展论证并进行公示。

26. 关于提高监督检查质效方面。

一是校纪委召开纪检监察建议制发质量提升专题研讨会，对 2021 年以来制发的纪检监察建议案例进行逐一分析，就如何提高纪检监察建议针对性的方法、跟踪反馈机制建设等研讨交流，统一思想共识。二是对 2021 年以来制发的 8 份纪检监察建议落实情况开展了“回头看”，针对教师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日常教育监督管理的纪律检查建议》整改质效不高问题，发放督办函 1 份，督促其明确整改计划并推动完成整改。三是规范纪检监察建议全流程管理，印发《纪委、监察专员办纪检监察建议制发工作规定》《纪委、监察专员办纪检监察建议“九看”督办工作指引》，进一步明确制发、督办等各环节要求，确保纪

检监察建议“件件有着落”。四是针对现行制度中对职称评审专家库建设在人数和研究领域等方面没有明确的标准和要求问题，向人事处发送《关于进一步规范职称评审专家库建设标准要求的监察建议》，推动其在2025年职称评聘中对各学院专家库建设开展调研和全程指导，确保职称评聘平稳有序完成，充分发挥了纪检监察建议“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作用。

27. 关于廉政档案更新方面。

一是强化制度建设。修订《干部廉政档案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干部廉政档案管理工作。按照“应建尽建、一人一档、动态管理”原则，首次将民主生活会材料、“一把手”专题材料纳入廉政档案内容，明确了廉政档案收集范围、更新频率、时间节点等要求，切实把廉政档案作为强化干部日常监督管理、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抓手。二是构建长效协调机制。建立了“月沟通”机制和“一案一收集”机制。纪检监察机关与组织、人事、审计等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将涉及处级干部问题有关材料移交给廉政档案责任部门。三是深化日常管理。严明工作要求，切实做好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干部年度述责述廉等工作，严把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营造风清气正的干部干事创业氛围。出具处级干部廉政意见14份210人次，动态更新干部廉政档案196人次。

（五）关于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方面

28. 关于校党委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方面

一是修订了《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青岛农业大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修订）》等文件，并组织开展学习。二是严格上会议题审核把关，梳理形成上党委会事项清单，对需要经过党委会研究的事项，做好议题提报、审核，实现分管领导、党政办公室和党委书记三级把关，有效确保应上党委会事项无遗漏。巡视整改以来，召开的30次党委会均做到议题提交规范、审核严谨、决策科学。

29. 关于二级学院党组织发挥政治功能方面

一是修订《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学院党委会（党总支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对议事决策有关制度文件进行汇编，指导各二级党组织组织开展了议事决策相关制度专题学习。二是下发《关于做好省委巡视反馈基层党建相关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对会议频次、议题范围、议题内容等方面做出详细要求。完成校领导列席旁听学院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工作。三是加强监督检查，结合党建与思政考核工作，对二级学院党组织执行议事规则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各项规则得到有效落实。四是将二级学院党组织执行议事规则情况作为学校巡察监督重要内容，在本轮巡察工作中，重点检查了二级学院党组织执行议事规则情况，相关问题写入巡察报告，并将持续督促整改到位。

30. 关于规范校长办公会议事决策方面

一是修订《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并组织开展政策解读和专题学习。二是严格执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修订）》，议题实行提报部门、党政办公室、校长三级审核把关，党政办公室做好上会议题政策解答等相关工作。三是面向各部门发布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题事项清单指南，进一步规范制度性议题起草备案及督办评估，实行议题材料记错通报制度等，进一步提升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质量与效率。巡视整改以来，召开17次校长办公会，决策流程更规范、论证更充分，科学决策水平显著提升。

31. 关于因私出国（境）管理方面

一是及时进行补充备案，全部在控人员实现均应备尽备。二是对学校应备案人员及全部因私证照进行全面梳理排查，严格执行因私出国（境）证件集中保管、领取登记、按时交还制度，建立动态管理台账，确保证件管理不漏一人、不留死角。三是组织学习《关于进一步做好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出国（境）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等制度，系统梳理并完善我校干部因私出国（境）审批全流程，加强出行前纪律教育、行程中报备提醒、回国后情况报告的全链条管理。

32. 关于研究团队工作管理方面

一是出台《高水平科研团队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着力逐步打造一批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学术影响力和学术地位的团队。选

任 3 个研究团队负责人到岗开展工作，签订横向课题 5 项，合同经费 160 余万元，获得国家标准 1 项，省级主推技术 1 项，发表高水平论文 6 篇。二是引进顶尖人才 2 人，引育国家级领军人才 5 人，国家级青年人才 1 人，泰山学者特聘专家 1 人，泰山学者青年专家 7 人，省优青 1 人，省海外优青 1 人。引进由主持国家级重点项目专家和人工智能领域高水平人才领衔组建的高水平团队 2 个。全年引进教师 45 人，其中博士 43 人，新进站全职博士后 13 人，人才队伍持续优化。三是制定《青年学者提升计划》《青年教师强基行动》，增强人才政策配套供给，构建全链条青年人才支持体系，持续提升青年教师能力素养，推动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四是出台《“青农学者”支持计划暂行管理办法》，构建“分层精准、动态发展”的人才培育体系，建立“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待遇保障机制，激发人才创新活力与潜能，为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支撑。五是科学谋划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十五五”师资队伍规划预研报告，科学谋划“十五五”期间教师队伍规模、结构和质量目标。注重拓展多元引才模式，重点引进高层次人才与优秀青年博士，支持青年人才挑大梁、当主角，谋划构建以领军人才为引领、以中青年学术骨干为中坚、以优秀青年教师为生力军的师资队伍格局。

33. 关于发挥教师党支部政治功能方面

一是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

例》等制度规范，明确各级党组织职责和要求。二是指导二级党组织建立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定期部署、交流、研讨党建和业务工作，提升党支部书记业务能力和政治素养；组织全体教师党支部书记参加全国高校基层党组织书记网络示范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党务工作能力。三是下发《关于做好省委巡视反馈基层党建相关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明确教师党支部书记要切实履行政治把关职责，并提出详细工作要求。四是加强监督检查，在2025年度党建与思政考核中，对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执行情况、教师党支部政治把关情况等进行检查，党支部工作规范性得到了有效提升。

（六）关于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方面

34. 关于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方面

一是结合机构整改有关要求，对专职组织员队伍进行了调整优化，在干部调整中，新调整部分干部从事组织员工作。二是加强专职组织员制度建设，结合学校组织员队伍建设和工作实际，修订完善《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组织员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专职组织员的基本条件、工作职责、培养发展、管理考核等内容，为更好发挥组织员队伍职能提供制度保障。三是建立组织员动态调整的长效机制，对出现组织员空缺的学院，及时进行调整配备，做到随缺随调。注重优化专职组织员队伍的年龄结构、专业结构等，形成人岗相适、人尽其才、充满活力的良性

循环。四是加强组织员队伍的履职培训及监督管理，建立组织员常态化培训体系，不断提升组织员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持续加强组织员的日常监管及考核评价，着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的专职组织员队伍。

（七）关于立行立改方面

35. 关于规范财务报销方面

一是严格执行《关于财务报销立行立改整改方案》，保障“现场实时报销+投递预审顺序报销”相结合的报销模式良好运行，确保不走样、不变通。扎实做好资金调度，确保经费及时报销。二是深入落实“放管服”要求，修订《财务报销管理规定》，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报销流程更加科学。建立2个微信群组，即时应答师生员工有关问题和诉求。三是建立增收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强化预算管理，从根本上解决报销困境。四是激发各单位增收动力，多渠道筹措资金增加办学总收入，争取专项债券和省基本建设预算内资金用于新建学生宿舍楼及维修改造。2025年学校办学总收入同比增长14.88%。

（八）关于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办理情况

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已按要求办理。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校党委将始终把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锚定教育强国、农业强国建设大

局，坚守立德树人根本、勇担强农兴农使命。严格对标省委部署要求，以高度政治自觉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折不扣完成各项整改任务，以整改实效筑牢发展根基、凝聚奋进合力。

（一）进一步强化思想自觉，推进理论武装走深走实。旗帜鲜明讲政治，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理论学习列席旁听制度，创新学习方式，拓展学习途径，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高标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制度建设，加强舆情监控和管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

（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推进整改责任落实落地。校党委把巡视整改作为2026年学校重点工作，对照任务清单和整改要求加强督导检查，严把整改质量关，坚决克服“交卷”思想、“过关收场”心态。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及时组织“回头看”，防止反弹。对尚未完成和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进一步加大协调推进力度，确保整改全部到位。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整改落实成果，把抓好突出问题整改与建立长效机制紧密结合起来，努力形成系统全面、相互衔接、务实管用的长效机制，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三）进一步树牢宗旨意识，推进作风建设见行见效。持续

强化人民中心意识，加大深入教学、科研一线的力度，全力为师生解难事、办实事、办好事。进一步畅通师生意见及建议反馈渠道，及时回应师生诉求。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和推诿扯皮等问题，切实提高工作执行力和工作效能。坚决树牢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聚焦建设工程、后勤保障、资产管理、招标采购、科研经费等重点领域强化管理，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进一步浓厚风清气正的政治氛围。

（四）进一步坚持以巡促治，推进事业发展善作善成。坚持标本兼治，以巡视整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科学谋划“十五五”发展规划，深入推进“1186”发展战略落实落地。统筹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持续优化学科专业布局，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强化学科内涵建设，推动学科交叉融合，提升学科整体水平。统筹谋划人才队伍建设，实施“青农学者”支持计划，深化教师评价机制改革，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持续加强组织化科研，力争实现国家级平台、项目、成果的新突破。深度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擦亮服务黄河国家战略等服务品牌，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32-58957322；邮政信箱：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长城路700号青岛农业大学党政办公

室，邮编：266109；电子邮箱：dangban@qau.edu.cn。

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2026年4月20日